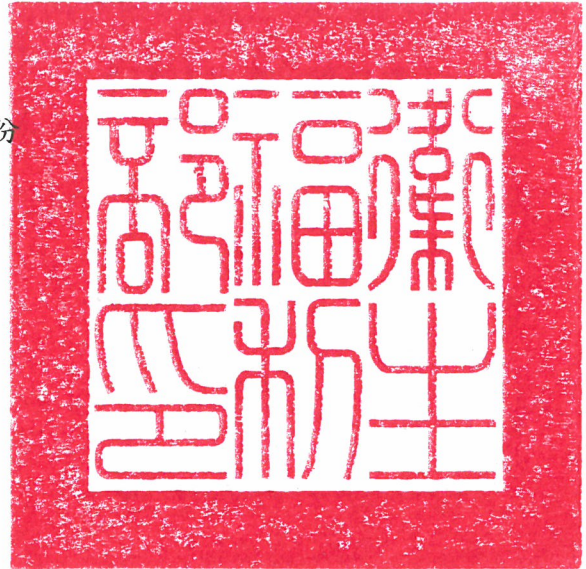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01668728B號
附件：「110年度教學醫院評鑑評定合格名單」1份



主旨：公告「110年度教學醫院評鑑評定合格名單」1份，如附件。

依據：醫療法第94條、第95條及第96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110年度教學醫院評鑑評定合格醫院共計3家，其中1家家評定為「醫師及醫事人員類教學醫院評鑑合格」，2家評定為「教學醫院新增職類評鑑合格」，合格效期詳如附件。
- 二、教學醫院評鑑合格醫院之合格效期，隨醫院評鑑之合格效期屆滿或終止併同失效。

部長陳時中